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不得帶入美國或在美國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所指證券不會根據一九九三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登記，且未經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概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無意在美國作出證券的任何公開發售。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的關連人士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已達成及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細則已成功以每股認購股份港幣49.11元之認購價認購合共15,842,000股認購股份。

茲提述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認購事項。除本公告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句具有該通函所賦予的各自涵義。

上市批准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刊發該通函後，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就認購股份授出上市批准。所有完成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已達成，包括(其中包括)(i)本公司獲聯交所豁免遵守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規定；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因此，認購事項應於達成最後條件後完成。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本公司已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細則以每股認購股份港幣49.11元之認購價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合共15,842,000股認購股份(即於本公告日期經認購事項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9%)。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778百萬元，預期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股權架構

下表列載完成後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股東	緊接於完成前		緊接於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安踏國際(附註)	1,373,625,000	51.15	1,373,625,000	50.85
安達控股(附註)	160,875,000	5.99	160,875,000	5.96
安達投資(附註)	115,500,000	4.30	115,500,000	4.27
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	9,446,000	0.35	9,446,000	0.35
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00	0.04	1,000,000	0.04
認購人	—	—	15,842,000	0.59
其他公眾股東	<u>1,024,943,000</u>	<u>38.17</u>	<u>1,024,943,000</u>	<u>37.94</u>
總計	<u><u>2,685,389,000</u></u>	<u><u>100.00</u></u>	<u><u>2,701,231,000</u></u>	<u><u>100.00</u></u>

附註：安踏國際直接持有1,373,625,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分別直接持有160,875,000股股份和115,500,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均由安踏國際全資擁有，因而為安踏國際的受控制的公司。因此，安踏國際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持有的160,875,000股股份及安達投資持有的11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及鄭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文默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華先生、梅志明先生及戴仲川先生。